



守住管好“天下粮仓”提升粮食安全依法治理水平 我国做到了“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

□ 本报记者 万静

民为国基，谷为民命。粮食安全事关国运民生，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

近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权威部门话开局”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有关负责人表示，将不断提高粮食安全依法治理水平，加快推动粮食安全立法进程，力争粮食安全保障法、粮食储备安全管理条例等早日出台，优化依法治理的制度环境。同时深入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完善粮食储备购销领域监管体制机制，创新强化执法监管，加快监管信息化建设和应用，坚决守住管好“天下粮仓”。

尽快完成应急预案修订

仓廩实，天下安。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截至目前，我国粮食生产实现了十九连丰，总产量连续8年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口粮自给率在100%以上，谷物自给率在95%以上，人均粮食占有量大概480公斤，高于国际公认的400公斤粮食安全线，做到了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

我国持续加大粮食仓储物流现代化建设，全国标准粮食仓房完好仓容近7亿吨，仓储条件总体达到世界较先进水平，粮食物流网络更加健全，粮食储备体系进一步完善，政府粮食储备数量足、质量好，有效发挥了守底线、稳预期、保安全的关键作用。

应急条件下的粮食保障直接关系到群众生活和社会稳定。目前，我国基本建立了涵盖储运、加工、配送、供应等全链条的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到2022年底，全国共有粮食应急加工企业6584家、应急储运企业4846家、应

核心阅读

截至目前，我国粮食生产实现了十九连丰，总产量连续8年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口粮自给率在100%以上，谷物自给率在95%以上，人均粮食占有量大概480公斤，高于国际公认的400公斤粮食安全线，做到了谷物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



急配送中心3542家、应急供应网点56495个。应急供应体系比较完善，完全有能力应对各类重大自然灾害和公共突发事件。

据发改委副主任、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丛亮介绍，当前，我国粮食应急保障体系仍存在薄弱环节，表现为应急预案体系还不完善，应急保障资源布局还不平衡，现有粮食应急保障企业资源有效利用还不

充分。

下一步，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将推动尽快完成《国家粮食应急预案》修订，指导地方完善省、市、县三级粮食应急预案体系，管好用好粮食应急保障企业资源，充分调动企业应急保供的积极性。坚持“一县一策”，充实网点数量，优化网点布局，推动网点全面覆盖，补齐县级粮食应急保障能力短板。坚持极限思维，持续提升大中城市粮食应急保障能力，加强粮食加工能力区域协作，城市粮食供应预案制定和应急演练，聚焦特殊地区粮食应急保障弱项，加快构建多元化粮食储备体系，夯实应急保供的物质基础。

深入开展腐败专项整治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是一个永恒课题，任何时候这根弦都不能松。

2023年1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十起粮食购销领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进行公开通报。

近年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会同发改、财政、国资、市场监管、粮食等部门开展了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纠治了一批突出问题，查处了一批典型案例，推动完善了一批监管制度。

2021年4月《粮食流通管理条例》修订施行后，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组织开展了全国粮食流通“亮剑”专项执法行动。今年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又组织开展“强监管严执法重处罚行动”活动，推动粮食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具体行动包括：

强化粮食流通全链条监管，聚焦粮食流通重点环节和收购高峰等关键环节，严厉打击“打白条”“转圈粮”“出库单”等违法违规行为，着力维护粮食流通秩序和粮食经营者合法权益，采取跨省交叉执法检查，视频

抽查等方式，常态化开展年度库存检查，牢牢守住库存粮食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的底线。

创新方式提升监管效能，加大12325热线宣传力度，畅通涉粮问题线索举报渠道，切实发挥社会监督作用，综合运用“飞行检查”“季度巡查”“交叉检查”和信息化监管等多种手段，不断提升监管效率效能。持续推进信用监管，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风险等级较高的地区和企业进一步加大关注力度和抽查力度。

严查快处保持严管重罚高压态势，建立涉粮问题线索快速响应机制，通过直查快办、提级查办等手段，进一步提升线索处置效率。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强化办案过程管理，依法依规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将各地粮食和储备部门行政处罚情况，纳入省级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坚决纠治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等问题。

粮食质量整体情况良好

除了上述粮食储备率、人均占有量等标准以外，粮食质量安全、健康营养也是粮食安全的核心标准。

近年来“镉超标大米”和“真菌超标小麦”引起舆论关注，对此，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副局长黄伟回应称：“从2006年开始，每年政府都组织收购和储存环节粮食质量的风险监测，我国粮食质量整体情况是良好的，不管是收的环节还是储的环节，总体是安全的，请大家放心。”

黄伟介绍，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在收购环节开展质量和食品安全指标监测，每年采集全样品数超过7万份，及时掌握新收获粮食质量安全状况，提前主动掌握被污染粮食的粮情，为第一时间处置争取工作主动。通过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

体系，在检验技术、设备方面加大投入，全面提升1500余个分布在全国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机构和化验室实验室的功能，累计增加检验参数29万个，月均检验样品数量增加26万个，为把好粮食入库关、出库关创造了比较好的条件。

在收购环节，发现受污染粮食后定点收购，专仓储存，全程监管，不能和其他一般流通的粮食混在一起，要进行封闭式管理。在储存环节，按照使用用途，比如工业方面的应用，要定期、不定期开展储粮质量抽检，准确把握粮食质量情况，坚决做到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绝不允许流入人口市场和食品生产企业。

近年来，粮食安全责任党政同责的要求越来越明确，今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严格省级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坚决纠治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等问题。

“目前，压实省级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的有关办法已经出台。”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副局长卢景波介绍说。据悉，相关责任制考核将突出以下四个重点：突出责任细化；突出系统观念；突出考核重点；突出激励约束并重。

保障国家粮食安全需要在增产和减损两端同时发力。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为减少收购环节损失，安排建设了5500多个专业化的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在农民收获粮食时提供清理、干燥、储存等服务，推广使用近1000万套农户科学储粮装具，按照要求使用装具的农户储粮损失由平均8%降到现在的2%以内。

同时为减少储运损失，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推广应用“四合一”储粮技术，还有气调储粮、控温储粮等技术，改善储存条件和储存粮食质量，减少环粮损失。新技术应用后，国有粮库储粮周期质量的综合损失率降到1%以内。

化解农业风险 稳定农业生产 增加农民收入

精算新规明确农业保险费率调整系数浮动范围

新政解读

□ 本报记者 周芬楠

为落实《农业保险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全面贯彻《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文件精神，充分发挥农业保险在化解农业风险、稳定农业生产和增加农民收入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完善农业保险精算制度，原银保监会近日发布《农业保险精算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将财政补贴性产品的费率调整系数浮动范围限制在[0.75-1.25]，其他产品的浮动范围限制在[0.5-1.5]，并明确公司总精算师的职责和有关监管措施。

《规定》自2023年9月1日起施行。

制度体系不断完善

为规范农业保险活动，保护农业保险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农业生产抗风险能力，促进农业保险事业健康发展，根据保险法和农业法等法律，2012年国务院发布《条例》。

所谓农业保险，依据《条例》规定，是指保险机构根据农业保险合同，对被保险人在种植业、林业、畜牧业和渔业生产中的保险标的遭受约定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疫病、疾病等保险事故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保险金责任的保险活动。

在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刘晓宇看来，农业保险有别于其他类别的保险，具体表现在：保险标的的生命性，即保险标的是活的生物，价值具有不确定性，标的物生长规律给保险业务开展划定时间前提，受损现场易灭失，还具有较强的地域性和明显的季节性。

另外，农业保险技术难度大、经营风险高，同时还有政策性的特征，体现为农业保险的非营利性以及对政策推动力的依赖性。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业保险发展。2019年5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意见》。2019年10月，财政部会同农业农村部、银保监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联合印发了《意见》，从明确发展目标、提高服务能力、优化运行机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等方

面明晰了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路径，为更好开展农业保险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

此外，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于今年1月印发《农业保险产品开发指引》。据悉，这是保险业首次从行业自律层面制定农业保险领域的产品开发指导性文件，这一文件能有效规范农业保险产品开发和经营，推动提升保险业服务乡村振兴的能力。

建成产品供给体系

刘晓宇介绍，经过这一系列制度设计，目前我国农业保险已基本形成以成本保障型产品为主，产量保险、收入保险和指数保险等各类创新型产品共同发展的农业保险产品供给体系。主要分类有：养殖业保险如生猪保险、养鸡保险、养鸭保险、牲畜保险、奶牛保险等；种植业保险如水稻保险、蔬菜保险、林木保险、水果收获保险、西瓜收获保险、小麦保险等。

来自农业农村部的数据也显示，保险品种在不断增多。中央财政补贴范围包括三大粮食作物及制种、马铃薯、油料作物、糖料作物、能繁母猪、奶牛、育肥猪、天然橡胶等16个关系国计民生的品种；各地积极发展地方特色优势产业保险，全国农业保险承保的农作物品种超过270类，农林牧渔各个农业生产领域均有产品服务覆盖，保险规模快速增长。2019年，农业保险全年实现年度保费收入672.5亿元，相比2015年提高80%。2019年，支付赔款560.2亿元，相比2015年提高115%，简单赔付率达83%，受益农户4918.25万户次。

原银保监会数据显示，2022年农业保险实现保费收入1219.4亿元，同比增长25%，为17亿户次农户提供风险保障。保险行业协会有关报告数据显示，2022年财产保险公司净利润524.18亿元，同比增长4.66%，财产保险公司承保利润扭亏为盈，达125.53亿元。其中，非车险承保利润最高的三个险种为农业保险61.23亿元，意外险20.54亿元，企业财产保险6.55亿元，与财产保险公司众多产品相比，农业保险的收益比较可观。

持续发展需要精算

每一个保险产品的发布，都首先要经过精算师的精算，通过精算确定费率，直接影响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在西北政法大学教授强力看来，无论是保险公司还是银行机构，或是保险公司中的寿险及财险，每一个金融产品的开发都需要精算师的精算。但相比其他保险产品，农业保险产品因为具有更大的风险性和不确定性，尤其需要精

算。正是在这种情形下，原银保监会出台了《规定》。

一般而言，精算师需要掌握的知识包括财务、金融、数学、统计、精算，还要了解一些行业数据，经过建立模型进行测算、评估等一系列工作，才能确定开发何种产品，费率如何等等。

《规定》共六部分二十条内容，包括总则、费率构成、费率回溯和纠偏、保费不足准备金的评估、总精算师的职责和监管措施。

依据《规定》，适用农业保险精算业务指的是种植业、养殖业和森林等农业保险业务。销售农业保险产品的保险公司，是指符合原银保监会关于农业保险业务经营条件的财产保险公司。

明确总精算师责任

刘晓宇说，保险公司的精算师数量因公司规模、业务范围和需求而异。一般来说，大型保险公司拥有更多的精算师，以应对复杂的风险评估和产品设计工作。小型保险公司则可能只有少数几个或者没有专职精算师。

精算师在保险公司中承担重要而特殊的角色，负责确定保险产品在费率上的合理性，审核准备金和评估公司财务状况等工作。对保险公司风险状况把握比较全面。在保险公司治理结构中，精算师不仅是一个技术岗位，而且已成为一个重要的公司治理主体。掌握着保险经营核心技术的首席精算师，除了以维护公司利益、帮助公司发展为主要任务，也要承担起做消费者、社会公众利益的守护者的社会责任。

依据《规定》，保险公司总精算师作为公司农业保险精算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应当严格遵照监管规定，切实履行责任。总精算师应当在农业保险的准备金评估和产品设计过程中，充分考虑农业保险经营的季节性、地域性等特点，并审慎估计大灾损失。保险公司农业保险准备金回溯出现不利进展或持续定价不足等风险，总精算师应当向监管机构报告。

刘晓宇说，在法律责任方面，依据银保监会发布的《保险公司总精算师管理办法(2010修正)》规定，总精算师违背精算职责，致使根据银保监会规定应当由其签署的各项文件不符合银保监会规定的，由银保监会责令改正，对总精算师予以警告；情节严重的，并处1万元以下罚款。总精算师未按照规定及时向银保监会报告有关事项的，由银保监会责令改正，予以警告。

近年来，已有多家保险公司总精算师因保险产品不合规被罚直接责任。

国资国企改革继续向纵深推进

“科改企业”“双百企业”扩围发挥引领作用

□ 本报记者 李立娟

近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广州分别召开百户科技型企深化市场化改革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专项行动(以下简称“科改行动”)扩围深化现场推进会和“双百行动”扩围深化现场推进会。

《法治日报》记者从推进现场了解到，经过此次扩围，截至目前“科改企业”总数由439户增加至672户，数量净增长233户，“双百企业”数量由449户增加至580户，数量净增长131户。

“头雁”作用有效发挥

据了解，自2020年“科改行动”实施以来，各中央企业和地方国资委指导推动“科改企业”坚持市场化改革和提升自主创新“双轮驱动”，高质量抓改革、高水平搞创新，有力推动了企业高质量发展，涌现出一批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的改革尖兵，探索出了一系列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充分发挥了以点带面的引领示范带动作用。

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翁杰明表示，“三年来，我们坚持效果导向，有效发挥‘科改企业’的‘头雁’作用，探索形成了以高标准改革、高水平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有益路径。”

从实践结果来看，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科改企业”共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66项，新增授权发明专利4.4万件，“科改企业”有效专利实施数量达11.2万件。经营发展质效屡创新高，2022年“科

改企业”营业收入、净利润较2020年分别增长33.6%、40.9%，全员劳动生产率较2020年增长30.1%。

另外，翁杰明透露，“科改企业”研发投入强度保持高位提升。“科改企业”近三年研发投入强度均超过14%，2022年达到17.7%。科技人才引进培养使用力度明显加大。“科改企业”新增培养或引进国家级高层次人才2000余人，省级高层次人才2500余人，实施“揭榜挂帅”项目3000余个。中长期激励更大范围更大力度实施，89%的“科改企业”面向关键岗位核心骨干人才灵活开展多种方式的中长期激励，覆盖11.6万人次。

打造一批“改革尖兵”

2018年8月，国企改革“双百行动”正式启动，选取百余户中央企业子企业和百余户地方国有骨干企业，主动探索创新推进综合改革，打造一批“改革尖兵”。

翁杰明说，“双百行动”的初衷是鼓励基层创新，解决改革“最后一公里”问题。“双百行动”实施以来，各“双百企业”在全面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部署的同时，坚持问题导向，注重发挥基层改革创新“尖兵”作用，有力破除了一系列体制机制障碍，推动“双百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在组织实施方面，实现“政策牵引+工作闭环”双驱动。国资委坚持以政策“组合拳”推动改革深化，先后印发“双百九条”、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操作指引等一系列可操作的政策文件，组织专题培训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在改革任务方面，实现“公司治理+三能机制”双突破。广大“双百企业”依托良好的改革基础和鲜明的特色优势，在完善公司治理、健全“三能机制”等重点改革任务上步子更大、节奏更快、举措更实。比如，截至2022年底，“双百企业”共选聘519名专职外部董事；“双百企业”管理人员未调整和不胜任退出人数占比平均达7.7%，高于中央企业6.9%、地方国有企业4.9%的平均水平；91%的“双百企业”有实施中长期激励，远高于中央企业15.5%、地方国有企业7.4%的平均水平。

在发展成效方面，实现“量的增长+质的提高”双跃升。“双百行动”的深入实施，有效提升了发展质量，取得了一大批实打实、沉甸甸的实践成果。2022年，“双百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43.7万亿元、净利润6732.7亿元，较2020年分别增长29.7%、35.6%。不少“双百企业”以国家战略需求为导向，积极参与国家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

宁波海关智能审图助力口岸商品通关便利化

本报讯 记者蔡岩红 通讯员吴梦凯

5月15日，在宁波舟山港北仑码头，一辆集集卡车正缓慢通过H986设备，车上满载着计划出口至波兰的小家电。几分钟后，出口货物图像便传输到宁波海关所属北仑海关机检审图中心，审图关员根据智能审图系统给出的结论快速完成查验，该票货物实现顺利通关放行。当日，参加第六届中国—中东欧国家海关检验检疫合作对话会外方代表，在宁波海关所属北仑海关机检审图中心观看了相关过程。

近日在宁波举行的第六届中国—中东欧国家海关检验检疫合作对话会，以“构建中东欧国家商品输华‘绿色通道’”为主题，围绕推动中东欧国家农产品准入、促进货物通关便利，扩大中东欧商品对华出口等内容开展关、企、学三方交流对话。

与会代表对中国海关以及中东欧国家海关、检验检疫部门在携手维护国际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推动跨境贸易便利化等方面作出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效表示了高度肯定，同时对中东欧国家优质农产品进入中国市场的广阔前景充满信心。



本报记者 蔡岩红 摄

近年来，宁波海关深入践行“智慧海关、智慧边境、智享联通”的“三智”理念，聚焦人工智能技术在机检审图的作用，深入开发应用智能审图项目，助力口岸商品通关便利化，为中国—中东欧进出口贸易增添新动能。

图为参加第六届中国—中东欧国家海关检验检疫合作对话会外方代表，参观宁波海关所属北仑海关机检审图中心案例展架。

财政部向各地下达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本报讯 记者万静 财政部近日向各地下达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用于落实普通高中、中等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国家学生资助政策。据财政部16日公布的2023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表显示，全年核定总数约719.91亿元(人民币，下同)，其中提前下达约581.41亿元，此次下达约138.50亿元；2023年地方高校国家资助经费预算显示，全年核定总数约417.27亿元，其中提前下达约311.19亿元，此次下达约106.08

亿元。

财政部要求各地落实各级财政分担责任，加大对辖区内困难地区的转移支付力度，及时足额拨付资助资金，确保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到位。各地在区县、院校间科学分配资助名额和资金，不能简单“一刀切”，避免出现“虚报冒领”等问题。同时，加强对存在返贫致贫风险家庭的动态监测，防止学生因贫辍学失业。

百行动”，打造更多基层改革创新的“样板”和“尖兵”。

具体来说，翁杰明提出，要准确把握深化“科改行动”的几个重点问题，补短板、锻长板。一是更大力度打造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聚合优化资源抢占新赛道。具备条件的“科改企业”要更加突出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加强基础性、紧迫性、前沿性、颠覆性原创技术研究，着力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突破“卡脖子”问题。二是着力提升科技研发投入产出效能，更加注重“投入产出两手抓”，以精准化考核促进投入产出效能提升，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畅通成果转化和应用渠道。三是全面提升科技人才创新创造活力，更大力度强化创新激励。四是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

对于“双百行动”，翁杰明强调，围绕优化公司治理，真正按市场化机制运营的目标，针对目前改革中的短板弱项，“双百企业”重点要在以下几方面取得新的突破。一是在推动公司治理各项要求精准落地走在前、作表率。着力提高前置清单的精准性和可操作性，更好推动集团公司授权放权与分批分类落实董事会职权有机衔接，下大力气提升外部董事履职能力。二是在聚焦主业实业推进专业化整合走在前、作表率。坚持突出主业实业，坚守实体经济根基，坚决防止“多层”“多元”“多债”。三是在推动机制类改革任务更广更深覆盖走在前、作表率。全面构建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下的新型经营责任制，更大力度推进中长期激励，积极推进上市优化股权结构。四是在提高企业价值创造能力走在前、作表率。切实提高资本回报水平，强化考核引导作用，突出精益运营和精益管理。